

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

申请用地单位	蒙城县人民政府	建设项目用地名称	蒙城县 2024 年第 13 批次（增减挂钩）城镇建设用地项目		
土地利用现状	地类	权属	合计		
			其中		
			合计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计	0.2650		0.2650
		(一) 农用地	0.2650		0.2650
	其中	耕地	0.2296		0.2296
		林地			
		其他	0.0354		0.0354
	(二) 建设用地				
	(三) 未利用地				
国土空间规划					
符合规划	符合	规划级别	县级		
需调整规划		规划级别			
复垦挂钩项目情况					
使用挂钩项目名称	蒙城县 2024 年第十一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				
批准文号	皖政挂亳〔2024〕19 号	验收文号			
批准使用挂钩指标面积	24.9619 公顷	本批次拟使用指标面积	0.2650 公顷		

续表

建设项目安排		
名称或编号	用地面积	规划用途
地块 1	0.0007	城镇村道路用地
地块 2	0.0007	城镇村道路用地
地块 3	0.0010	城镇村道路用地
地块 4	0.1320	城镇村道路用地
地块 5	0.0001	防护绿地
地块 6	0.0491	防护绿地
地块 7	0.0342	防护绿地
地块 8	0.0025	防护绿地
地块 9	0.0041	防护绿地
地块 10	0.0032	防护绿地
地块 11	0.0204	工业用地
地块 12	0.0084	沟渠
地块 13	0.0086	沟渠
<p>备注：只涉及建设用地的应填写表中“土地利用现状”“国土空间规划”及“建设项目安排”内容。“符合规划”和“需调整规划”只需填写一行，在相应栏中填写“是”。“规划级别”对应填写“乡级”“县级”或“市级”。</p>		

填表人：何雷雨

